

# 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东莞城团〔2021〕11号



## 关于东莞城市学院商学院 第四次团员、学生代表大会 会议情况的批复

商学院：

你院《关于召开东莞城市学院商学院第四次团员、学生代表大会的报告》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李冠男、罗卓鹏、周嘉慈、黄晓澄、黄娜、蓝云星任东莞城市学院商学院团总支第四届团总支委员；

同意赵宪朋、陈薪如、麦颖滢任东莞城市学院商学院第四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；

此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

2021年11月16日

委员会

